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蕭淵云  
電話：05-3620123#562  
電子信箱：a10015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梅山鄉太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000100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一(0001004A00\_ATTCH2.pdf、0001004A00\_ATTCH1.tif)

主旨：「國民旅遊卡」（以下簡稱國旅卡）制度修正，經行政院核定，先行試辦1年1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12月30日總處培字第1050063872號函辦理，檢送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二、新制辦理期間及配套事宜：

(一)國旅卡新制於106年1月1日啟動，俟1月20日新檢核系統上線後，即可核銷領取補助。

(二)學年制人員自106學年度（106年8月1日）起實施1年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參議辦公室、秘書辦公室、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嘉義縣梅山鄉太興國民小學



106/01/05

1060000042